

深圳市罗湖区 2023 年政府投资 项目计划（草案）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一月

编制说明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罗湖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进高质量发展，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重大机遇，奋力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带动作用，高质量建设“湾区枢纽、万象罗湖”，根据深圳市罗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年度计划目标，结合2022年度区政府投资计划执行情况和2023年区财政资金供给情况，经综合平衡并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形成《深圳市罗湖区2023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草案）》。

一、2022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

2022年，全区投资工作坚决贯彻区委区政府战略部署，紧紧围绕新发展格局，聚焦笋岗清水河、口岸片区等重点区域、重大项目、重要基础设施，以保续建、保重点、促新开为原则，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为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2022年全区政府投资重点投向教育、医疗卫生、综合交通等领域，安排项目225个，年度投资规模54.7亿元，实际下达投资计划54.7亿元，推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超370亿元，较好的发挥政府投资支撑性、引领性作用。

二、2023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情况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市“十四五”规划对罗湖区的发展定位，

紧紧围绕笋岗-清水河、口岸片区两大重点区域，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罗湖深港社会协同发展示范区、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集聚区、金融商贸中心和国际消费中心的发展定位，重点推进蔡屋围-深圳火车站-东门片区、笋岗-清水河片区、新秀-莲塘片区建设，奋力打造罗湖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

（二）安排原则

一是坚持保续建、保重点、促新开。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树立城区经营理念，充分发挥投资稳增长关键作用，强化续建项目资金保障力度，加快推动新开工项目进展，对接“十四五”各项规划任务，集中精力保障区委区政府重大部署决策落实。

二是坚持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紧密围绕广大市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城市发展遗留历史难题，紧盯“民生七优”目标，集中力量保障教育、医疗以及产业配套、综合交通等利长远、打基础的项目，谱写民生幸福新篇章。

三是坚持多元化拓宽资金来源渠道。统筹考虑财政预算、市级补助、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多种资金保障方式，充分保障专项债储备项目和重点片区基础设施项目进展，合理配置财政性资金，力争最大化利用专项债和市级补助资金，提高项目多元化融资水平。

（三）投资规模和资金来源

2023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总规模450000万元，其中：本级财政预算资金356600万元，市转移支付资金43400万元（最终以市级实际下达资金为准），棚改专项资金50000万元。

（四）项目分类

政府投资项目实行ABC分类管理制度，2023年区政府投资

项目计划共安排项目 199 个，总投资 762 亿元，至 2022 年底累计安排投资 223 亿元，2023 年计划安排投资 45 亿元。具体如下：

——A 类项目 160 个。包括已完工、年度续建以及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程序具备开工条件的新开工项目，总投资 645 亿元，累计已安排投资 21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8.27 亿元，投资占比 62.8%。

——B 类项目 6 个。包括已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程序的前期项目，总投资 15.2 亿元，累计已安排投资 0.3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4.12 亿元，投资占比 9.2%。

——C 类项目 33 个。包括已完成立项审批或项目建设必要性充分、纳入年度计划投资新立项的项目，总投资 101 亿元，累计已安排投资 2.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8.31 亿元，投资占比 18.5%。

为加强区政府投资项目谋划生成力度，全力保障城市第六立面、城中村老旧电气治理、城中村综合改造、水贝珠宝大街、玉龙坑垃圾填埋场全量开挖“环境修复+开发建设”项目、区人民医院嘉宾院区门诊楼拆除重建、辖区社康改造、沙湾路改扩建、水库除险加固等待安排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及建设，以及应对已完工项目结算、决算尾款支付和根据项目实际工作进展统筹调剂需要，预留资金 4.3 亿元，投资占比 9.6%。

（五）各领域投资情况

——**基础教育领域**（共 32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10.24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22.8%）：坚持落实教育优先发展原则，推动莲塘地区 03-14 地块小学新建工程、水库小学改扩建、东昌小学二期、两所幼儿园新建工程等 7 个项目完工，可提

供中小学学位 8400 个，幼儿园学位 630 个；全力推进十九高、桂园中学、布心中学、淘金山小学改扩建工程等 9 个续建项目建设，促进项目尽快完成主体工程；加快罗沙南地块学校、滨河实验学校、螺岭外国语实验学校一部改造等 6 个项目前期工作，力推项目新开工建设，不断提高义务教育学位供给，上述续建及前期项目建成后可提供学位 22365 个，有效缓解辖区义务教育学位供给压力。

——**医疗卫生领域(共 17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6.69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14.9%)**：坚持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 2020 年区属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市人民医院门诊楼外立面等 4 个项目完工，完成剩余 4 套核磁共振仪器、CT 机等设备采购，缓解罗湖医院集团医疗设备不足的问题，提高医疗设备等级及检测治疗水平，改善市人民医院门诊楼环境；全力加快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工程建设，推进项目开展主体施工，完成地下 5 层结构施工，缓解妇女儿童就医住院困难问题；加快罗湖区中医院改扩建、生殖医学中心和医学检验中心新址改造工程等 6 个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新开工建设，上述项目建成后可提供 1500 张床位，完成 3.5 万平方米医疗用房改造，有效提升辖区医疗服务水平。

——**综合交通领域(共 32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4.05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9.0%)**：坚持聚焦新发展格局，大力完善笋岗-清水河、口岸片区两大重点区域交通基础设施。推动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完工，打通进出大望梧桐片区的交通堵塞瓶颈；推动清水河一路、清水河五路、油气路清宝路新建工程、“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周边交通提升工程等 12 个续建

项目完工，完成 183 条道路共 32 千米市政化改造，新建道路 3.7 公里、桥梁 200 米。完善笋岗-清水河重点区域交通路网结构，配合二线插花地棚改项目回迁，助力提升片区综合交通服务水平；加快罗湖区未移交道路排查整治工程、清水河三路拓宽改造工程、环仓南路建设工程（西段）等 6 个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新开工建设；加快宝安路北延、红岗路改扩建、环仓南路东延等 7 个项目前期工作，储备一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住房保障领域**（共 7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5.90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13.1%）：持续加大住房保障力度，推动“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为 17854 户居民提供住房保障，其中回迁房 12862 户，人才住房 2688 户、保障房 2304 户；全力加快莲塘地区法定图则 05-20 地块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实施进度，推动项目年内完工，加强辖区人才住房、保障房的供给，改善城区基础配套建设；加快笋岗街道 H301-0036 宗地土地整备安置房建设工程前期工作，推动项目年内新开工建设，为重大项目建设储备一批安置房源。

——**城区品质领域**（共 34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5.38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12.0%）：以打造“旅游业集聚地”为目标，集中精力提升“五大消费街区”环境品质。推动笋岗中心花园及周边改造提升、清水河重点片区环境提升工程等 4 个续建项目完工；重点推进笋岗片区打造新罗湖会客厅工程、罗湖国际化示范街区工程、东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2021 年“美丽深圳”等 10 个项目年内新开工建设并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提升笋岗-清水河、口岸片区、东门商圈等三个重点区域环境品质，进一步提升城区面貌，预计可改善辖区 12.8 万平方米公共空间

环境品质，打造绿色宜居生态城区和具有深圳特色的先锋城区，进一步提高城市生活质量。

——治水提质领域(共 17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1.67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3.7%)：坚持做好供水保障和污水治理,推动罗湖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工程、正本清源巩固提升工程(第一批)等 6 个续建项目完工,完成 300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140 个小区共 42387 户优质饮用水入户,提高供水水质和管网安全性,改善居民小区供水条件,完成 120 个排水户雨污分流改造,提高污水收集率,完成梧桐山河及其支流共 5.64 公里碧道建设;加快罗湖区小区正本清源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金湖上下水库、小坑水库碧道等 2 个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年内新开工建设,对 148 个小区进行排水管网和雨污分流改造,新建 2.4 公里碧道,为辖区居民生活提供便利。

——文化及体育领域(共 6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3.44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7.6%)：坚持加大罗湖区公共文体设施投入,引领打造低碳和零碳公园,推动粤海体育休闲公园新建工程(一期、二期)、翠湖文体公园等三个项目年内完工,打造“儿童友好型”低碳示范公园和翠湖零碳文体公园,为辖区居民提供 42 万平方米的户外休闲健身场地;加快推进“一馆一中心”项目建设,推动项目年内完成主体封顶,增加罗湖区公共文化设施供给,改善区图书馆、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服务条件,完善公共文化配套设施。

——数字城区领域(共 24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1.22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2.7%)：坚持强化数字城区和数字

政府建设，推动罗湖区融媒体中心建设、医疗云升级改造、智慧教育环境升级改造等 9 个项目完工，构建数字化治理模式，全面推进区级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建设和物联网平台建设，整合辖区数据资源，完善医院网络安全和医疗信息化基础设施，促进校园数字化管理，构建基层数字化治理模式。推动新一代指挥中心及大楼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罗湖区森林火险预警和林火远程视频监控体系建设等 4 个项目年内新开工建设，提升罗湖公安工作效率和城区秩序，稳定运行优化辖区管理和基层治理体系，提升城区管理、公共服务、民生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城区安全领域**（共 7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0.72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1.6%）：坚持加强城区安全防护屏障，推动罗湖区全面实施“瓶改管”工程完成竣工验收，全面消除瓶装液化气安全风险，实现管道天然气全覆盖，切实保障老旧住宅区及城中村用气安全，改善居民生活条件，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动 220 千伏布心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等 3 个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做好变电站电力供应的基础工作，保障辖区生产生活需要；推动清吉路（路桥集团对面）边坡等 8 处边坡治理工程（二期）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消除城区安全隐患，坚持安全第一，筑牢人民群众安全防线。

——**基层社会治理领域**（共 23 个项目，计划安排投资 1.41 亿元，占区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的 3.1%）：坚持创新基层治理，推动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禁闭室及廉政警示教育基地改造工程、区企业服务活动中心、群众诉求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等 6 个续建项目竣工验收，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构建党群服务中心体系，不断提升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水平；大力推进东晓派出所原址

拆除重建工程建设，消除原建筑安全隐患，保障派出所业务用房需求；加快罗湖交警大队基层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迁址重建项目、深港妇女儿童交流活动中心等7个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年内新开工建设，完善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供给体系，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三、保障措施

（一）推动项目建设提质提速提效。一是根据我区最新修订完善的《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罗府办规〔2022〕3号）有关规定，强化方案设计确认，加大投资导向、投融资和收益论证力度，加强审批管理、事中事后监管，提高工程质量；二是压实年度责任目标，结合《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全面提速的通知》（罗府办函〔2022〕9号），科学制定施工计划，加快项目前期工作进展，创新项目现场管理机制，全力推动项目提速；三是依托投资工作专班等调度协调平台，及时协调影响项目推进的各项问题，制定相应工作方案及措施，促进项目提效。

（二）强化项目精细化管理水平。认真贯彻落实《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年度责任制落实，按照确定的年度投资计划、资金支付任务、主要建设内容等倒排工期，责任到人，落实到每个月度和时间节点，确保推进目标明确、路线清晰、责任到位。严格落实督查机制和重大问题协调机制，强化

执行资金支付绩效考核，促进项目规范管理和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质量及效率。

（三）加强项目多渠道资金保障。一方面是强化资金统筹力度，大力度推进项目新开工建设，安排年度投资计划保障新开工项目建设资金，并加强日常监测评估，及时做好“调慢补快”；另一方面，进一步强化“城区经营”理念，积极争取新增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支持，对有收益、满足发债要求的项目充分发行专项债，保障城区建设的同时减轻财政短期支出压力，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作用，用足用好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和专项贷款贴息、市重点区域专项补助资金等。

（四）全力推进项目谋划生成。一是抓课题统筹，依托《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谋划类课题管理办法》，对全区政府投资项目谋划类课题实行计划管理，提高项目谋划规模和质量；二是抓策划生成，加强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策划生成工作，做好产业、市政交通等打基础、利长远的重点项目策划生成论证工作，切实储备一批重大政府投资项目；三是抓好审批服务，强化用地、用林等建设项目要素保障，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作用，用好部门间协调机制，加快办理用地、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推动项目尽早动工。

